

超配（维持）

监管施压产粮区提价，关注高业绩弹性龙头

2025 年 1-7 月快递行业跟踪点评

2025 年 8 月 20 日

分析师：邓升亮（SAC 执业证书编号：S0340523050001）

电话：0769-22119410 邮箱：dengshengliang@dgzq.com.cn

事件：

邮政局发布 2025 年 1-7 月快递发展报告与邮政行业运行情况。

点评：

快递件量延续高速增长趋势，单票价格下降速度逐步放缓。据国家邮政局统计，2025年1-7月快递业务量累计完成1120.5亿件，同比增长18.7%，其中7月快递业务量完成164亿件，同比增长15.1%。行业收入涨幅相对落后，以价换量趋势延续，1-7月行业快递业务收入累计完成8394.2亿元，同比增长9.9%，其中7月快递业务收入完成1206.4亿元，同比增长8.9%。7月行业平均单票收入为7.36元，同比下降5.33%，环比下降0.13元，单票价格延续下滑趋势，但价格降幅进一步收窄。

龙头竞争放缓，市场集中度小幅下降。从上市企业数据来看，2025年7月，顺丰、韵达、申通、圆通快递业务量分别为13.77亿件、21.62亿件、21.81亿件、25.83亿件，同比分别增长33.69%、7.56%、11.90%、20.81%。7月上述快递企业票均收入分别为13.55元/同比-14%、1.91元/同比-3.5%、1.97元/同比-1.5%、2.08元/同比-7.1%。7月快递龙头业务量环比均出现季节性回落，单票价格微降。市占率方面，2025年1-7月，快递与包裹服务品牌集中度指数CR8为86.9，较1-6月环比下降0.1。顺丰、韵达、申通、圆通市占率分别为8.9%、13.3%、13.3%、16.0%。快递市场集中度小幅下降，韵达、申通、圆通市占率均小幅下降，表明7月以来反内卷会谈取得初步成效，行业竞争压力得到缓解。

反内卷推动产粮区提价。7月18日义乌邮政局召开会议，将快递价格下限上调0.1元人民币至1.2元人民币，理由是“旗帜鲜明反对‘内卷式’竞争”。根据南方都市报报道，8月4日起，广东省快递底价整体上调0.4元/票，均价涨至1.4元以上。按照有关部门要求，各家均不得低于1.4元成本价揽收，否则将遭受重罚。参照2021年强监管下快递行业涨价带来的盈利修复，本次反内卷有望切实推动行业合理竞争、盈利修复。

投资策略：2025年7月8日国家邮政局党组召开会议强调，全系统全行业要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统一、一开放”基本要求，进一步加强行业监管，完善邮政快递领域市场制度规则，旗帜鲜明反对“内卷式”竞争。此后义乌、广州两大产粮区先后强制要求提升快递底价。从7月市场格局变化来看反内卷会谈取得初步成效，行业竞争压力得到缓解。参考历史经验，经历了多年的精细化运营后快递企业网络效率较高，业绩弹性更大，预计产粮区底价提升和严查低价件将小幅提升快递企业利润率。中期角度上我们看好快递行业反内卷背景下加大监管力度，倒逼企业调整竞争策略。后续价格降幅或继续收窄，份额争夺放松将释放快递企业盈利弹性。建议关注顺丰控股（002352）、圆通速递（600233）、申通快递（002468）、韵达股份（002120）。

风险提示：（1）行业竞争加剧。（2）行业政策变化。（3）上游电商平台低价竞争或限制快递企业提价能力。（4）居民消费意愿变化，网购需求不及预期。（5）地缘政治风险导致国际业务增长不及预期等风险。

本报告的风险等级为中风险。

本报告的信息均来自已公开信息，关于信息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建议投资者谨慎判断，据此入市，风险自担。

请务必阅读末页声明。

东莞证券研究报告评级体系：

公司投资评级	
买入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5%以上
增持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5%-15%之间
持有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介于市场指数±5%之间
减持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股价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因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导致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股票不在常规研究覆盖范围之内
行业投资评级	
超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强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标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介于市场指数±10%之间
低配	预计未来 6 个月内，行业指数表现弱于市场指数 10%以上

说明：本评级体系的“市场指数”，A 股参照标的为沪深 300 指数；新三板参照标的为三板成指。

证券研究报告风险等级及适当性匹配关系	
低风险	宏观经济及政策、财经资讯、国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低风险	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基金等方面的研究报告
中风险	主板股票及基金、可转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市场策略研究报告
中高风险	创业板、科创板、北京证券交易所、新三板（含退市整理期）等板块的股票、基金、可转债等方面的研究报告，港股股票、基金研究报告以及非上市公司的研究报告
高风险	期货、期权等衍生品方面的研究报告

投资者与证券研究报告的适当性匹配关系：“保守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低风险”级别的研报，“谨慎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低风险”的研报，“稳健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风险”的研报，“积极型”投资者仅适合使用风险级别不高于“中高风险”的研报，“激进型”投资者适合使用我司各类风险级别的研报。

证券分析师承诺：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在所知情的范围内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了本人的研究观点，不受本公司相关业务部门、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利益相关者的干涉和影响。本人保证与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无任何利害关系，没有利用发布本报告为自身及其利益相关者谋取不当利益，或者在发布证券研究报告前泄露证券研究报告的内容和观点。

声明：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性综合类证券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本报告仅供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本报告所载资料及观点均为合规合法来源且被本公司认为可靠，但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及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可随时更改。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跌可升。本公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资料不一致及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亦可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而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或单位所给出的意见不同或者相反。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投资者需自主作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据此报告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和作者无关。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任何形式的分享证券投资收益或者分担证券投资损失的书面或口头承诺均为无效。本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可能会持有本报告中提及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经纪、资产管理等服务。本报告版权归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内容提供方所有，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如引用、刊发，需注明本报告的机构来源、作者和发布日期，并提示使用本报告的风险，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本证券研究报告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

广东省东莞市可园南路 1 号金源中心 24 楼

邮政编码：523000

电话：(0769) 22115843

网址：www.dgzq.com.cn